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转让事项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云网”或“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拟转让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公司与无锡金源融信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金源融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债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相关债权资产包，以 4,389.13 万元价格转让给无锡金源融信。

现公司将交易对手方——无锡金源融信合伙人的有关情况，以及本次债权转让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无锡金源融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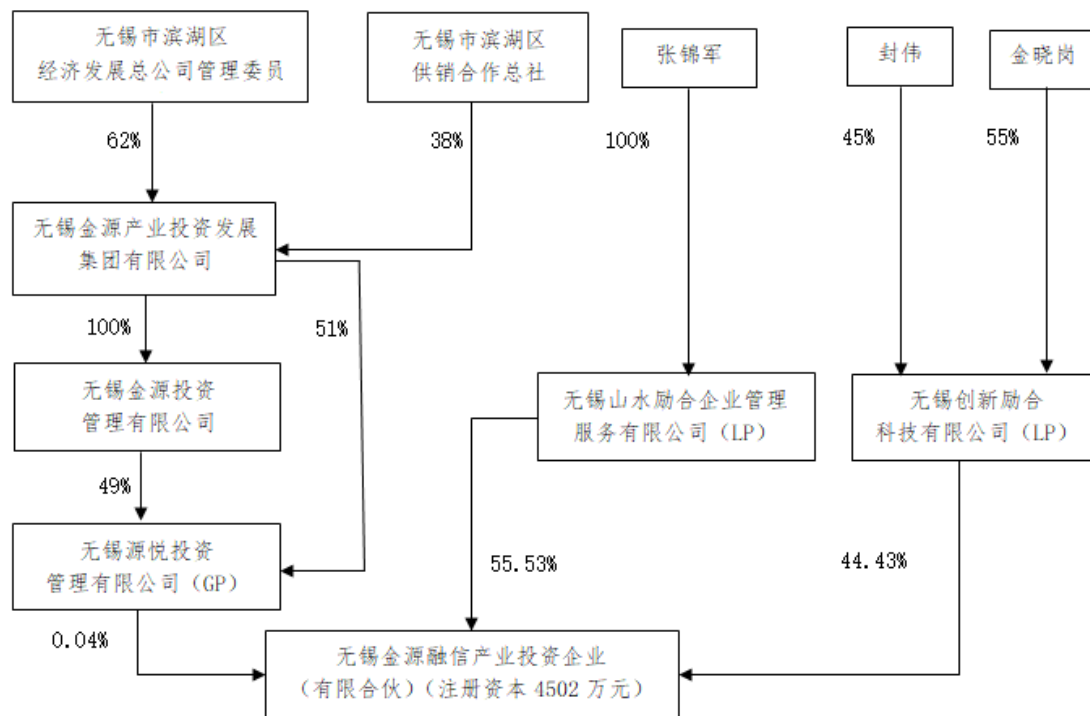
根据无锡源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以下简称“源悦投管”）提供的相关材料：经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批准，将原无锡金源融信基金规模、股权架构及投资规划作出调整，专项用于收购和处置中科云网持有的特殊资产。无锡金源融信基金规模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4,502 万元，其中无锡金源产业投资下属子公司源悦投管认缴出资 2 万元，占股 0.04%，并担任基金管理人；无锡山水励合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占股 55.53%；无锡创新励合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占股 44.43%。

为了完成上述调整并推进本次收购债权事项，无锡金源融信正在积极办理合伙人及基金规模的工商变更事宜。

根据无锡金源融信《合伙人协议》第 7.2.1 条中关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有关约定，对于投资决策流程，源悦投管（GP）拥有一票否决权。据此，无锡金源融信的实际控制人为无锡市滨湖区经济发展总公司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总公司

管委会”)，总公司管委会的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320212466305551B。(注：无锡市滨湖区经济发展总公司管理委员会作为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的派驻机构，隶属于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政府管辖)

完成工商变更后，无锡金源融信的合伙人及注册资本情况如下图所示：



本次工商变更后，《债权转让协议》之“12.3.3 乙方已完成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变更后乙方的合伙人应当包括无锡山水励合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及无锡创新励合科技有限公司。”的条款将产生法律效力。

至此，《债权转让协议》将在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债权转让事项后，满足协议所约定的全部生效条件。

二、本次拟转让债权事项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情况说明

如公司债权转让事项按《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在 2018 年内实施完成，公司其他应收款将减少，货币资金将增加，流动性将好转，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已经对本次拟转让四笔债权本金（合计 8,638.59 万元）中的三笔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5,842.00 万元、对其中的一笔计提了 27.93%坏账准备 781.05 万元，以及本次债权转让事项中发生的交易费用（律师费、评估费）等情况，预计会增加公司 2018 年度收益 2,200 万元左右，增加收益金额主要通过坏账准备转回记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将对公司业绩产生有利影响。本次债权转让交易最终影响具体

金额，以年度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根据该债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合伙人协议》；
2. 无锡金源融信基金审批文件；
3. 无锡市滨湖区供销合作总社《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 无锡市滨湖区经济发展总公司管理委员会《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1日